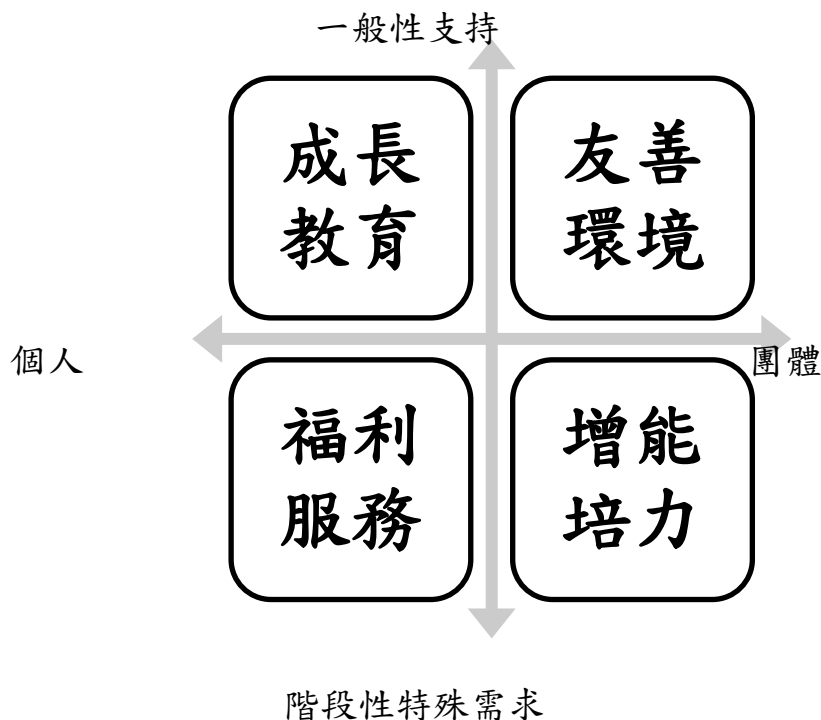


臺南市政府社會局 110 年度婦女福利與權益施政計畫

壹、源起與政策願景

依據本局 104 年度「臺南市婦女生活狀況調查」針對本市婦女服務提出之建議，包括「關注婦女需求並提供適當的服務措施」、「加強經濟保障並培力婦女具獨立自主能力」、「增強婦女社會參與並縮減婦女資源城鄉差距」、「提供友善育兒服務」、「依不同婦女提供適當的社會教育」及「促進福利措施的認知度」等。

考量近年婦女福利服務需求日趨多元，本局在婦女福利與權益推動上，針對女性個體到團體，提供其階段性之特殊需求到一般性支持服務，包括成長教育、福利服務、增能培力及友善環境四面向（如下圖）。期盼透過建置婦女福利資源，強化婦女人身安全，發展女性多元服務方案，促進女性社會參與及自我成長，提升女性權益意識，建立女性於個人、家庭、社會等各生活層面之友善空間環境。



我們的願景是「看見多元・實現自我」看見婦女在不同生命階段的多元性角色與需求，發展符合不同族群、年齡、福利別、處境之婦女所需的服務，讓這個城市的婦女，獲得能夠實現自我的全方位支持。

貳、政策目標與執行策略

一、建置婦女福利資源，建構友善托育環境

- (一) 經濟型補助，協助本市婦女及其家庭經濟補助及照顧。
- (二) 托育資源服務，作為本市婦女育兒支持。
- (三) 女性個案與家庭服務，針對本市須由社工整合福利資源之女性及其家庭，所提供之個案服務
- (四) 照顧者支持服務，提供女性照顧者紓壓之管道及支持性資源。

二、強化婦女人身安全，建立保護網絡

- (一) 建立三級預防機制，推動家庭暴力防治社區化
- (二) 家暴、性侵害及性騷擾被害人保護扶助措施
- (三) 提供高危機個案健全、及時保護服務網絡

三、培植婦女能量，促進女性社會參與

- (一) 培植婦女團體的組織及發展能力，提升在地婦女團體能量。
- (二) 結合本市婦女團體、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等推動各項活動、方案，提供在地化、可近性之方案活動與課程講座等。
- (三) 發展女性多元服務方案，聚焦不同類別婦女需求，提供具層次性、多元性女性議題之方案設計與服務內容。

四、提倡女性權益，營造女性友善空間環境

- (一) 婦女權益政策推動：透過專家學者、民間團體及女性個人代表意見，作為本市施政參考；並辦理「婦女生活狀況調查」，作為研擬婦女福利政策及推動婦女福利服務之基礎。
- (二) 辦理重大節日慶祝活動：包括3月8日婦女節及10月11日臺灣女孩日，提醒各界重視女性議題，建構友善女性的社會環境。
- (三) 營造婦女空間：充實本市婦女中心，提供本市婦女交流與學習之專屬空間。
- (四) 建立資訊交流平台：透過線上或實體等多元平台，整合與發佈本市婦女相關活動。
- (五) 婦女福利與權益宣導活動：透過多元化宣導方式，依不同對象，辦理多元性的婦女福利及權益維護相關觀念宣導。

參、執行項目與內容

(經費預算單位：千元)

一、建置婦女福利資源，建構友善托育環境

(一) 特殊境遇家庭及設籍前新住民遭逢特殊境遇扶助

需求分析	內容及作法	歷程/成效指標	經費預算
<p>本局申請特殊境遇家庭戶至 109 年 9 月約計 1,519 戶，其中包括男性家戶約占 14%、女性家戶占 86%。</p>	<p>透過多元宣導特殊境遇家庭扶助福利服務並提供本市經濟弱勢婦女支持系統。</p>	<p>110 年預計服務 1 萬 1,200 人次</p>	<p>中央：12,863 本府：14,654 合計：27,517</p>

(二) -1 落實居家托育服務品質

需求分析	內容及作法	歷程/成效指標	經費預算
<p>109 年至 9 月底止，本市居家式托育服務提供者共有 2,732 人，收托兒童數有 3,073 人。並提供約 125 場次托育人員在職訓練及親職講座及活動，參與人數約 1 萬 3,000 人次，以提升服務品質使家長可以放心將幼兒交由居家托育人員照顧，</p>	<p>1.辦理四區居家托育服務中心，提供居家托育服務之輔導管理，辦理在職訓練、媒合與支持輔導居家托育人員。</p> <p>2.落實居家托育登記制，加強居家托育服務中心訪視員訓練，提升居家托育品質。</p> <p>3.辦理居家托育服務中心工作人員參訪活動。</p>	<p>1.預計辦理 135 場次專業人員研習，預計 1.4 萬人次參加。</p> <p>2.(1) 預計訪視輔導托育人員 12,800 次。</p> <p>(2) 預計辦理訪視輔導員在職訓練及參訪計畫，預計參加人次為 220 人次。</p>	<p>中央：5,715 本府：18,499 合計：24,214</p>

(二) -2 設置公共托育家園及公設民營托嬰中心

需求分析	內容及作法	歷程/成效指標	經費預算
<p>由於 0-2 歲嬰幼兒家長選擇托嬰服務，首要以近便性為考量。因此，本局以可近性社區照顧模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收托近便性：解決家長送托交通時間的問題。 2.收費合理性：運用資源透過非營利團體公共參與管理方式，降低家長經濟負擔與提高服務品質及保障托育人員薪資。 3.照顧安全性：公共托育家園委託設有幼保、幼教相關科系之大學或有社會福利相關非營利團體辦理，運用其專業，協助照顧兒童安全及發展，保障收托一定比率弱勢兒童。 	<p>109 年營運中為 6 處，110 年預計新增 8 處家園，14 處共計每月可收托 168 名兒童。</p>	<p>中央：0 本府：37,386 合計：37,386</p>
<p>由於 0-2 歲嬰幼兒家長選擇托嬰服務，首要以近便性為考量。另為提高幼兒收托人數，因此設置托嬰中心提供家長另一選擇。</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收托近便性：解決家長送托交通時間的問題。 2.收費合理性：運用資源透過非營利團體公共參與管理方式，降低家長經濟負擔與提高服務品質及保障 	<p>110 年預計完成中西區、新市區、北區與南區的托嬰中心，每 1 處預計可以收托 40-56 名幼兒。</p>	<p>中央：0 本府：105 合計：105</p>

	<p>托育人員薪資。</p> <p>3.照顧安全性：公設民營托嬰中心委託設有幼保、幼教相關科系之大學或有社會福利相關非營利團體辦理，運用其專業，協助照顧兒童安全及發展，保障收托一定比率弱勢兒童。</p>		
--	---	--	--

(二) -3 輔導管理托育機構強化照顧安全

需求分析	內容及作法	歷程/成效指標	經費預算
<p>至 109 年 10 月止，本市共 96 所公私立托嬰中心，核定收托 3,417 名，實際收托約 1,897 名幼兒，由 480 名托育人員照護。提升服務品質使家長可以放心將幼兒交由托嬰中心照顧。</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強化托嬰中心專業人員專業知能。 2.透過托嬰中心評鑑制度，表揚績優單位，鼓勵托嬰中心提供優質化托育服務。 3.提供托嬰中心幼童平安保險補助，以維護幼童人身安全之權益。 4.透過托嬰中心不定期聯合稽查，健全托育機構各項制度及維護服務品質。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預計辦理 30 場次專業人員研習，預計 2,300 人次參加。 2.預計訪視輔導 96 所公私立托嬰中心。 3.幼童平安保險預計補助 2,000 人次 4.預計稽查 380 場次。 	<p>中央：0 本府：1,822 合計：1,822</p>

(二) -4 建立托育資源網絡設置整合平台

需求分析	內容及作法	歷程/成效指標	經費預算
截至 109 年 9 月底止，臺南市未滿 4 歲人口共計 51,820 人。目前本市現有 9 處親子館，平均每處服務 10,000 人次。廣設親子館可增加服務可近性，減輕各館服務壓力以提升服務品質。	本市親子悠遊館透過辦理親職教育講座及親子活動之支持家庭照顧者服務，提供主要照顧者育兒知能及諮詢。	1.108 年共計設置 8 處親子悠遊館，109-110 年預計再增設 5 處，共計 13 處，預計服務 10 萬人次。 2.預計辦理相關親職教育講座及親子活動，預計 3,000 人次參加。	中央：6,122 本府：40,618 合計：46,740

(三) -1 建立新住民家庭服務網絡

需求分析	內容及作法	歷程/成效指標	經費預算
至 109 年 9 月底止，臺南市新住民人口共 35,106 人。目前本市設置 3 處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及 10 處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提供關懷訪視、諮詢轉介、支持性等服務，以家庭為中心連結資源服務，協助其生活適應並融入在地生活。	1.辦理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提供相關服務。 2.提供新住民多元學習機會及協助融入在地生活。 3.110 年擬增加 1 處臺南東部據點。	每年預計服務 18,000 人次。	中央：5,710 本府：805 (暫) 合計：6,515 (暫)

(三)-2 未成年懷孕服務及後續追蹤輔導方案

需求分析	內容及作法	歷程/成效指標	經費預算
<p>根據內政部戶政司統計資料顯示，103 年至 107 年這五年來，未成年生育數每年平均約為 164 人，目前臺南市平均一年由公私部門協助之未成年懷孕人數(含諮詢)約 80-90 人。</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預防教育 2.個案管理 3.安置待產輔導服務 4.自立生活準備方案 5.留養個案追蹤輔導服務 6.青少年父母支持性服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個案管理：預計每月平均服務 22 案，包含懷孕青少年及其家庭，預計至少可服務 530 案次。 2.安置待產輔導服務：預計服務 2 案，7 案次。 3.社會暨心理評估與處置：預計服務 57 案次(視個案需求轉介)。 4.產後坐月子服務：預計服務 11 案，每人最高補助 30 日。 5.自立生活準備方案：預計服務 8 案，辦理 30 小時課程。 6.團體工作輔導：預計辦理 8 場，受益人次 80 人次。 7.親職教育講座：預計辦理 6 場，受益人次 105 人次。 8.預防教育宣導：預計辦理 24 場，受益人次 1,800 	<p>中央：2,179 本府：582 合計：2,761</p>

需求分析	內容及作法	歷程/成效指標	經費預算
		<p>人次。</p> <p>9.追蹤輔導服務： 預計服務 120 案次，含實地訪視及電話輔導服務。</p> <p>10.辦理在職訓練： 各單位預計辦理 4 次方案督導及個案研討。</p>	

(四) 照顧者支持服務

需求分析	內容及作法	歷程/成效指標	經費預算
<p>109 年度臺南市約 6 萬 7453 名長照需求者，推估逾五成(2萬3,544人)完全仰賴家庭照顧，女性家庭照顧者比例約為 6 成 8，110 年推估將達 4,500 人次。失能者的照顧多由家屬承擔所有的工作，照顧是一項非常辛苦又專業的工作，在身心層面都是個艱辛的挑戰，因此對於紓解照顧者壓力刻不容緩。</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提供機構住宿式、居家、日間照顧及巷弄臨托等四種喘息服務，以減輕家庭照顧者的照顧壓力，提昇主要照顧者的生活品質。 2. 辦理家庭照顧者喘息活動及支持團體，透過活動紓壓增加社會參與及支持，以減輕照顧壓力。 3. 辦理家庭照顧技巧訓練課程，並介紹相關照顧資源，以強化家庭照顧者照顧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喘息服務(失能者)5,502 人數(女性 3,191 人、男性 2,311 人)。 2. 辦理紓壓活動，預計 100 場次，預計 210 人、800 人次；(男性 67 人、250 人次，女性 143 人、550 人次)參加。 3. 辦理支持團體，預計 30 場次，預計 125 人、300 人次(男性 39 人、94 次，女性 86 人、206 人次)參加。 4. 辦理家庭照顧者技巧訓練及指導課程，預計 25 	<p>1. 喘息服務</p> <p>中央：205,189 本府：6,346 合計：211,535</p> <p>2. 紓壓活動、支持團體、家庭照顧者技巧訓練課程</p> <p>中央：15,600 合計：15,600</p>

	能量及降低照顧傷害。	場次,67人,310人次,(男性22人、92次,女性45人、218人次)。	
--	------------	---------------------------------------	--

二、強化婦女人身安全，建立保護網絡

(一) 建立三級預防機制，推動家庭暴力防治社區化

需求分析	內容及作法	歷程/成效指標	經費預算
加強民眾對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與通報觀念認知	結合志工隊、退休老師、網絡成員及社區民眾，以製作家暴及性侵害防治文宣、設攤宣導、兒童行動劇及社區民眾參與，透過預防教育，提升社會大眾反暴力意識，促進社會大眾對於家庭暴力、兒虐、性侵害、老人保護、身心障礙者保護等問題的認識及預防。	1.製發家暴及性侵害防治相關宣導文宣 2 式。 2.辦理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及通報宣導 200 場次。	中央：0 本府：400 合計：400

(二) 建立家暴、性侵害及性騷擾被害人保護扶助措施

需求分析	內容及作法	歷程/成效指標	經費預算
為保障婦女人身安全，須持續建構完善之保護網絡、強化自我保護意識，並提供被害人各項經濟及生活扶助，協助其走過創傷復原歷程。	1.藉由網絡連結，結合警政、教育、社政、衛政、移民、勞政、司法及檢調單位，增進各網絡的合作信度，及促進防治網絡間工作默契與團隊合作效能。 2.結合不同專業領	1.預計結合各網絡單位辦理 4 場次網絡聯繫會議 2.辦理各項被害人補助措施，預計補助 750 人次	中央：0 本府：1,200 合計：1,200

需求分析	內容及作法	歷程/成效指標	經費預算
	域資源，建立專業人才資料庫，藉由跨網絡專業合作，提供被害人更有效的服務，並辦理各項被害人補助措施。		

(三) 提供高危機個案健全、及時保護服務網絡

需求分析	內容及作法	歷程/成效指標	經費預算
<p>1.依據衛生福利部高危機個案網絡會議統計顯示，臺南市高危機列管案件 108 年 1 月至 12 月共計召開 36 場次跨網絡危險評估與安全計畫會議，服務 573 人次，109 年 1 月至 10 月共計召開 30 場次跨網絡危險評估與安全計畫會議，服務 459 人次，其中，女性被害人皆占 90%以上。</p> <p>2.為保障婦女人身安全，須持續建構完善之保護網絡、強化自我保護意識，並提供被害人各項</p>	<p>1.賡續推動家庭暴力安全防護網絡計畫，邀請警政、社政、衛政、司法、教育單位等網絡成員共同落實並執行全市 37 區重大危機個案列管機制。</p> <p>2.高危機個案如併有其他保護類型案件(如性侵害、兒少保護、老人虐待等)，亦會請服務的網絡成員報告討論，俾利建構以家庭整體需求提供處遇。</p>	<p>1.預計召開 36 場次跨網絡危險評估與安全計畫會議。</p> <p>2.透過會議討論，加強各網絡協調整合機制，強化資源統合運用，確保被害人安全及預防再犯。</p>	<p>中央：0 本府：703 合計：703</p>

需求分析	內容及作法	歷程/成效指標	經費預算
經濟及生活扶助，協助其走過創傷復原歷程。			

三、培植婦女能量，促進女性社會參與

(一) 攜手合作加速器-臺南市婦女團體培力及特色方案與創新服務

需求分析	內容及作法	歷程/成效指標	經費預算
<p>經本局 109 年盤點本市婦女團體計 82 個。</p>	<p>組成專家團隊督導，協助評估不同量能婦女團體需要及進行各項婦女工作推動的問題診斷，逐步輔導團體發展地方特色的婦女福利服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盤點本市各區婦女團體與服務內容，完成團體分級，形成本市團體能量與區域落差分析報告。 2.建置團體基本資料及確認培力對象：至少 50 個（以更新至中央婦女團體資訊平台）、團體訪視拜訪至少 30 個，以瞭解需求、進行團體分級，徵選與篩選培力對象至少 15 個。 3.訂定輔導機制：形成輔導紀錄，包括召開輔導會議 5 場、實地訪查輔導 8 個團體。 4.辦理培訓課程：包括婦女團體組織能力培訓、婦女團體領導人培訓，分永華、民治 2 區辦理，計 8 場。 	<p>中央：0 本府：1,923 合計：1,923</p>

需求分析	內容及作法	歷程/成效指標	經費預算
		5.辦理婦女相關議題之溝通平台、公共論壇或高峰會 1 場。 6.辦理培力成果分享會 1 場。	

(二) 結合婦女團體推展福利服務方案

需求分析	內容及作法	歷程/成效指標	經費預算
經本局 109 年盤點本市婦女團體計 82 個，依各團體發展概況、運作情形與服務屬性等方向，培力婦女團體提升能量，辦理婦女福利服務方案。	結合婦女團體推展福利服務方案，將相關婦女服務帶到本市各區，提供在地化、可近性之方案活動與課程講座等。	1.預計培力團體辦理 30-35 場方案活動。 2.透過福利服務方案活動預計服務 1 萬人次。	中央：0 本府：560 合計：560

(三) -1 發展女性多元服務方案

需求分析	內容及作法	歷程/成效指標	經費預算
本市女性人口至 109 年 9 月底為 94 萬 1,705 人，多於男性 7,800 人。隨著女性角色與對各項服務需求日趨多元，針對不同類別婦女特殊需求辦理多元形式方案。	針對個人、團體、社區（社會大眾）辦理不同形式之方案，期盼透過形式的變化，聚焦不同類別婦女需求，提供具層次性、多元性女性議題之方案設計與服務內容	預計針對 4-6 類女性（包括中高齡婦女、育有 0-6 歲幼兒媽媽、全職家庭主婦、青少年等）辦理多元形式之方案。	中央：0 本府：350 合計：350

(三)-2 好「孕」上門-居家安胎女性支持性服務

需求分析	內容及作法	歷程/成效指標	經費預算
<p>臺灣目前雖缺乏居家安胎婦女盛行率之報告，然從臺灣早產兒發生率研究可以發現，其發生率在約為占所有新生兒比例的 8-10% 之間，且呈現逐漸上升之趨勢。加上台灣近年生育高齡化、妊娠高危險化的狀況下，可以推估婦女居家安胎需求應為增加之趨勢。</p> <p>此族群女性於安胎期間背負許多生活挑戰與沉重壓力，因臥床與用藥，需他人協助處理家務、面臨照顧其他子女壓力等。</p>	<p>從原有長照建置的服務系統中，發展、延伸針對此族群的照護措施，統合所需資源，形成本市建置友善懷孕婦女環境的一環。</p>	<p>預計針對 30 案居家安胎女性進行媒合服務，建置服務輸送管道。</p>	<p>中央：0 本府：2,152 合計：2,152</p>

四、提倡女性權益，營造女性友善空間環境

(一) 婦女權益政策推動

需求分析	內容及作法	歷程/成效指標	經費預算
<p>考量女性於社會中之整體地位仍待提升，透過強化婦女權益及性別意識，持續創造並增進女性平等發展的機會與友善的環境。</p>	<p>1.透過本府「性別平等及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納入專家學者、民間團體及女性個人代表意見，作為本市施政參考。</p> <p>2.每5年辦理「婦女生活狀況調查」，瞭解本市婦女需求，規劃適切服務方案或措施，作為研擬婦女福利政策及推動婦女福利服務之基礎。</p>	<p>1.預計召開大會2場，分工小組會議10場</p> <p>2.辦理110年臺南市婦女生活狀況調查</p>	<p>中央：0 本府：1,150 合計：1,150</p>

(二) 辦理重大節日慶祝活動

需求分析	內容及作法	歷程/成效指標	經費預算
<p>考量女性於社會中之整體地位仍待提升，透過強化婦女權益及性別意識，持續創造並增進女性平等發展的機會與友善的環境。</p>	<p>3月8日婦女節及10月11日臺灣女孩日</p>	<p>預計辦理2場，提醒各界重視女性議題，建構友善女性的社會環境。</p>	<p>中央：0 本府：750 合計：750</p>

(三) 營造婦女空間：她們的空間、創意和夢想－支持女性素人與婦女中心空間共營

需求分析	內容及作法	歷程/成效指標	經費預算
強化開放政府、促進公民參與，提供空間予婦女族群參與規劃，貼近大眾需求。	挖掘本市在地女性專才，培力在地女性素人講師，並開放參與機會，提供女性發揮創意、規劃使用與共同營運婦女中心空間。	1.素人講師培訓課程暨講師審查會議5場。 2.提供素人講師講座150節講師費。 3.共營空間提案審查會議暨活動辦理預計24場。	中央：0 本府：1,990 合計：1,990

(四) 建立資訊交流平台

需求分析	內容及作法	歷程/成效指標	經費預算
經本局盤點，本市目前婦女團體計82個，為促進各區婦女資訊共享、議題串聯，透過線上或實體等多元平台，發布婦女福利與權益相關訊息，供本市婦女及團體交流學習。	持續更新下列平台： 1.本局網站－婦女福利專區 2.Facebook 婦女中心粉絲頁 3.LINE@臺南市婦女團體資訊交流平台 4.婦女中心佈告欄。	每年發布相關訊息30則，並至少觸及30,000人次。	中央：0 本府：3 合計：3

(五) 婦女福利與權益宣導活動

需求分析	內容及作法	歷程/成效指標	經費預算
考量女性於社會中之整體地位仍待提升，透過強化婦女權益及性別意識，持續創造並增進女性平等發展的機會與友善的環境。	依不同對象的生命需求，規劃差異性宣導內容	針對至少 6 類不同對象，並採用至少 6 種不同宣導方式辦理宣導。	中央：0 本府：300 合計：300